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08年4月10日在深圳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区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四"位数:7298 9298 5298 3298 1298 8318 3318

末"五"位数:49633 62133 74633 87133 99633 37133 24633 12133

末"六"位数:382731 632731 882731 132731

末"七"位数:5316308 7316308 9316308 3316308 1316308 1305197

3805197 6305197 8805197

末"八"位数:07211826 35039295 20303531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41,6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八年四月十一日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474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其中网下配售不超过1,200万股,即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发行数量为本次发行总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量。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08年4月14日(周一)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中小企业路演网 http://sme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2008年4月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4月11日

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路演公告

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9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420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不超过380万股,网上发行数量为发行总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量。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有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路演时间:2008年4月14日(星期一)14:00—17:00;
2、路演网站:中小企业路演网(网址:http://sme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人(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2008年4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
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盖 章)
二〇〇八年四月十一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盖 章)
二〇〇八年四月十一日

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08年1月30日证监许可[2008]197号文批准,于2008年3月10日起向社会公开募集,并于2008年4月3日顺利结束基金募集工作。经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本次募集的净认购金额为2,592,447,935.19元人民币,本次认购款项在基金验资确认日之前产生的银行利息共306,453.66元人民币。上述认购款项及产生的利息已于2008年4月9日全额划入本基金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专户。

本次募集有效认购户数为7226户,按照每份基金份额面值1.00元人民币计算,募集期募集及利息结转的基金份额共计2,592,754,388.85份,已全部计入投资者基金账户,归投资者所有。其中,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于2008年3月18日运用自有资金认购份额为20010450.00份(含募集期利息结转的份额);本基金管理人的基金从业人员认购份额为 6994026.77份(含募集期利息结转的份额),占比例为0.27%。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募集情况符合基金合同生效的相关条件。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于2008年4月10日获书面确认,基金合同自该日起正式生效。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后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开始办理。在确定了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的日期后,本基金管理人将最迟于开始办理日前3个工作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0926 证券简称:福星股份 编号:2008-015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00七年年度股东大会于二00八年四月十日上午九时在公司综合楼二楼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3人,代表股份180,762,9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525,227,650股的34.42%。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谭功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80,762,9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二)、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180,762,9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三)、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2007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17,489,256.27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2,656,701.75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698,168,141.42元,减已分配股利53,053,298.00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29,947,397.94元。

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07年年末总股本525,227,6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2,522,765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意180,762,9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四)、审议通过《公司二00七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同意180,762,9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180,762,9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六)、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80,762,9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08年度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

同意180,762,9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八)、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同意180,762,996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累积投票方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系经公司200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鉴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截止2008年4月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届董事会需换届选举。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谭功炎先生、张守才先生、胡朔商先生、冯东兴先生、夏木阳先生、张守华先生、李守明先生、李顺义先生、唐国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李守明先生、李顺义先生、唐国平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已上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时已报送中国证监会湖北证监局备案。(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刊登在2008年3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经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对以上九名候选董事逐项进行审议,上述九名候选董事均以过半数的选票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其中李守明先生、李顺义先生、唐国平先生为独立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董事候选人谭功炎先生。
同意180,706,3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7%。
2、董事候选人张守才先生。
同意180,697,3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6%。
3、董事候选人胡朔商先生。
同意180,697,3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6%。
4、董事候选人夏木阳先生。
同意180,697,3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6%。
5、董事候选人冯东兴先生。
同意180,697,3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6%。
6、董事候选人张守华先生。
同意180,697,3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6%。
7、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守明先生。
同意180,697,3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6%。
8、独立董事候选人李顺义先生。
同意180,696,3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6%。
9、独立董事候选人唐国平先生。
同意180,696,3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6%。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累积投票方式)。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的任期已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第五届监事会提名,谭才旺先生、汪益红先生为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刊登在2008年3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经本次股东大会对以累积投票方式对以上二名候选监事逐项进行审议,上述二名候选监事均以过半数的选票当选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他们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徐志雄先生(简历刊登在2008年3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一起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监事候选人谭才旺先生。
同意180,697,3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6%。
2、监事候选人汪益红先生。
同意180,696,34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99.96%。

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张兆雄先生、赵曼女士、李光忠先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了2007年度述职报告,对其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说明。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湖北安格律师事务所方芳律师对大会予以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大会的召集和召开、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26 证券简称:福星股份 编号:2008-016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3月31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候选人,会议于2008年4月10日14时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法定代表人谭功炎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推选,谭功炎先生当选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当选日起三年止。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推选,并征得张守才先生本人同意,聘任张守才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当选日起三年止。(张守才先生简历刊登在2008年3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会推荐,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董事会聘任冯东兴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当选日起三年止(冯东兴先生简历已刊登在2008年3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聘任夏木阳先生、张运华先生(简历附后)、谭想成先生(简历附后)、张俊先生(简历附后)、谭少年先生(简历附后)、黎文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胡朔商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人员任期自当选日起三年止。(夏木阳先生、胡朔商先生简历已刊登在2008年3月21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下属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提名委员会由李顺义先生、李守明先生、唐国平先生、谭功炎先生、张守才先生组成,其中李顺义先生为主任委员;

公司战略委员会由谭功炎先生、张守才先生、夏木阳先生、胡朔商先生、冯东兴先生、张守华先生、李顺义先生组成,其中谭功炎先生为主任委员;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李守明先生、唐国平先生、李顺义先生、胡朔商先生、冯东兴先生组成,其中李守明先生为主任委员;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唐国平先生、李守明先生、李顺义先生、张守才先生、胡朔商先生组成,其中唐国平先生为主任委员。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十一日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张运华先生:生于1956年,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历任湖北省汉川市钢丝绳厂班长、车间主任、副厂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谭想成先生:生于1960年,中专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历任湖北省汉川市钢丝绳厂办公室主任、湖北省汉川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俊先生:生于1962年,大学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湖北省分行科长、国家外汇管理局湖北分局副处长、中国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处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谭少年先生:生于1965年,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历任湖北省汉川市钢丝绳厂车间主任、湖北省汉川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设备科长、发展规划部部长,现任公司动力设备主管。

黎文彦先生:生于1969年,大专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历任湖北省汉川市钢丝绳厂出纳员、湖北省汉川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长,现任公司财务部长。

证券代码:000926 证券简称:福星股份 公告编号:2008-017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8年4月10日15时30分在公司宾馆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谭才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推荐,本次监事会选举谭才旺先生为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谭才旺先生简历已刊登在2008年3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00八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简称:福星股份 证券代码:000926 公告编号:2008-018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一季度业绩预增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比上年同期增长50%-100%。
3、业绩预告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3448.82万元;
2、每股收益:0.13元/股。

三、业绩增长原因:

因本公司2008年1-3月主营业务收入增长,销售毛利率提升,经财务部门测算,预计本公司2008年1-3月净利润将比去年同期增长50%-100%。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八年四月十一日

证券简称:S仪化 证券代码:600871 编号:临2008-011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二〇〇七年股东年会通知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兹通告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谨订于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上午九时正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仪征市本公司怡景半岛酒店会议中心召开二〇〇七年度股东年会("股东年会"),藉以处理下列事项:

1、审议通过本公司二〇〇七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本公司二〇〇七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本公司独立监事报告。
4、审议通过本公司二〇〇七年度经审核财务报告及核数师报告书。
5、审议通过本公司二〇〇七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本公司二〇〇八年度境内及境外核数师及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
7、(1)独立股东审议通过本公司二〇〇八年度继续按照《产品供应框架协议》、《综合服务框架协议》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决议案。
(2)独立股东审议通过本公司二〇〇八年度继续按照《财务服务协议》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决议案。

承董事会命
吴朝阳
董事会秘书
二〇〇八年四月十一日

本公司法定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仪征市
附注:

一、根据本公司章程,在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九日办公时间结束时登记在本公司股东名册之人士,均有权出席股东年会及于会上投票。本公司将于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八日至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八日(首尾两天包括在内)暂停办理本公司H股股份过户登记,以决定有权出席股东年会之股东名单。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之股东,如欲出席此次股东年会,须将所有过户文件连同有关股票于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五日下午四时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过户登记处,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183号合和中心19楼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二、有权出席股东年会的股东应当于二〇〇七年五月八日或以前将拟出席会议的书面回执送达本公司法定地址。惟上述书面回执不影响依附注一有权出席股东年会的股东出席会议及投票之权利。

三、针对第7项议程,本公司关联股东将不会参与表决。

四、出席股东年会的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及股东帐户卡(如适用)。

五、凡有权出席此次股东年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东有权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作为其代理人,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托代理人毋须为本公司股东。委托人为法人的,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士作为代表出席股东年会并投票。

六、委任超过一名股东代理人的股东,其股东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七、股东须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该委托书由委托人签署或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如果该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则授权其签署的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须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最迟须在年会召开前24小时交回本公司法定地址方为有效。

八、出席股东年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当就需要投票表决的每一事项明确表示赞成或反对。投弃权票、放弃投票,本公司在计算该事项表决结果时,均不作为有表决权的票数处理。

九、预期股东年会需时半天,往返及食宿费自理。

回 执

致: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我们(注一)_ _ _ _